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實踐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104336臺北市中山區大直街70號

聯 絡 人：謝妮芸

電 話：(02)25336293

傳 真：(02)25336293

電子郵件：niniyun@g2.us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實法字第11400034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法律學系為執行「114年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法律系(所)辦理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計畫」一案，敬請貴校惠予提供辦理法治教育推廣活動之機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法律學系擬於114年度至中小學進行法治教育推廣活動，並由該系法律服務社辦理。

二、法治教育推廣活動主題內容如下：

(一)網路散布不當影片法律及言語責任宣導。

(二)校園霸凌事件防制宣導。

(三)校園智慧財產權保護宣導。

(四)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宣導。

(五)家庭暴力防治宣導。

三、貴校如有意參與前揭活動，請逕與該系法律服務社聯繫，並提供預計辦理之日期、時間、主題及參與對象等資訊，以利安排活動相關事宜。

四、聯絡資訊如下：

(一)聯絡人：王韋翔社長。

(二)法律服務社電子郵件信箱：usclawls@gmail.com；Line官方帳號：<https://lin.ee/dgt7m0E>。

(三)電話：(02)25381111分機6112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高師附中 114/03/26



裝

訂

線

副本：本校法律學系、法律服務社、李睿祥教師